

## 二舅

虚白

二舅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庄稼人,终其一生过得只是:“面朝黄土,背朝天”的生活。二舅极能干农活,又能挑300多斤的粮食和16块大土坯。他的两只手就像两个蒲扇那么大,粗壮有力而又灵巧。

姥姥家在潢川县来龙乡南数华里的中途店村。那是我们兄妹三人小时候的乐园,是一个临河(小潢河)而建的美丽的乡村小集镇。

姥姥院中有一株大得像棵小树的桅子花,在冬天雪花飘来之前,二舅就用稻草“腰子”将它严实合缝地包起来。在次年插秧的时节,它就会开得满满一树花。花香飘满了庭院,飘到了邻居家,飘到了小小的集市上。

通向后面菜园的是一个狭长拐弯的夹道,它的上面放着二舅为小舅扎的大型的风筝。据说它能将一个八九岁的小孩带上天空。春天踏着软软的沙滩,迎着油菜花的香气,把风筝放到逶迤河道的上空,令其展翅飞翔。弓上的皮子经风一吹就发出了几里地都能听到的令人兴奋而陶醉的美妙声音。

在1960年初一个仲夏夜,二舅把我和哥哥从蘄孜镇接到姥姥家。两个娃娃加上其他东西,一趟挑不完,需要来回倒,先将娃娃们挑一段路放下,再回头挑东西,如此循环。母亲说回到中途店,天都快亮了。

汗水浸透了二舅那件发黄的白褂,他在大步地行走的时候,给两个睡得昏昏沉沉的外甥讲初生小牛犊怎样拜四方;讲驴拉磨时,为什么要把它的眼用布蒙上;讲怎样把由子

(形如蚂蚱)装在用草编的笼子里;讲老公鸡叫几遍时,天就大开四亮了。

那是一个星光灿烂的夜晚,蝈蝈儿吹起了牧笛,发出短促清越的声音;青蛙敲起了热闹的腰鼓“咚……”;蛇发出了如老鸱沙哑的叫声,令人心烦;由子拉响了抒情的小提琴,演奏着动人的“小跳蛙”的乐曲。

体格壮实的二舅虽然是个不认字的庄稼汉,但是他心细、手巧、慈善,是那些虽然识文断字,但虚伪、自私、吝啬的人无法比拟的。

1967年,姥姥死于急性肠炎,享年不到60岁。二舅见到姥姥的遗体后,当场就悲痛地休克过去。醒来后,他嗓子哭得沙哑,泪水像夏天的雨水那样急切和猛烈。

姥姥躺在堂屋里,穿着一双白底的“老鞋”,令我感到恐惧。二舅则躺在院中墙边一堆干草上,过度的悲伤令他无法站立。不知何故,大舅姥爷(母亲的大舅)命令我二舅跪着给姥姥守灵。

1968年夏,家乡发生了史上罕见的大水。

大水过后,我们家盖起了三间当地农村少见的土坯红瓦房。三间屋的内墙需粉刷即用泥巴将墙泥一遍,泥住土坯和土坯间的缝隙,既美观又防寒保暖。

二舅用了整整半个月的时间,独自完成了这一浩大的工程。他自己挑土、和泥、提泥兜粉墙。母亲天天给二舅做他爱吃的红小豆糯米干饭。但是没有一滴酒和一两肉,只有萝卜、青菜。他如果不小心掉了几粒



(网络图)

米饭,就会很自然地捡起来放进嘴里,二舅吃过的饭碗就像水洗得一样,一粒米饭都不剩,他才是真正理解了“粒粒皆辛苦”的含意啊!

二舅不但把墙粉刷得光滑鲜亮,在休息时还会很耐心地同母亲拉拉家常,安慰刚下放到乡下劳动的妹妹,并帮她把铁锹、锄头上的泥土擦掉然后用砖头打磨,使它们发出耀眼的铁的光亮。

二舅是个质朴纯真的人,他没有集市上那些人流里流气的习惯。他是一个很本分,很能干,很善良的庄稼人,在贫苦岁月里总关照我们一家人。后来我们进城了,二舅却很少来往。偶尔来一趟,总是带些

乡下的特产,或一包豆子,或两捆又粗又壮的蒜苗。他穿得硬气,在当“官”的妹夫面前从不叫穷,从不张嘴要这要那。

有好多关于二舅的往事都在漫长岁月中随风远去。唯独二舅的一句批评小舅的话,至今我还清晰地记得,“就像推磨一样,你总得把它推圆吧?”不知当时小舅犯了什么错误,但我总觉得这句话蕴含了一定的处世哲理。

二舅(公姓李,讳建甫)辞世多年了,我们兄妹们并没有很好地报答他,每当想起他那憨厚、温和的样子,心底总会漫上一股酸涩,当有风吹过,才恍然惊觉有泪滴落。

## 这世间的小别离

李柏林



(网络图)

这世间有两种别离,大的别离,是生离死别,永无归期;而小的别离,是山水之后,我们必会重逢。

有时候,我会因此,喜欢上这世间的小别离。觉得这别离,因为多了期待而更加美好。

假日去看姥姥,她比以前更老了

一些,头发已经全白了,她也不去染它。记得以前,她总是会对我说,她要去集市上染头发,黑色的头发才好看。对于“老”这件事,大家都是排斥的,尤其是女人,谁都希望自己永远风华正茂。而到了一定年龄,他们便觉得,岁月有何惧?当一

个人,不惧岁月,生活便也多了一丝从容和底气。

在姥姥的眼里,她总是觉得我是一下子长大的。她拉着我的手,感叹每一次重逢,我都要长高一些。根据时间的相对论,我们像两棵树,小树长高一些,大树就会苍老一些。

和老朋友相逢,总是让人唏嘘不已。如果两个人,没有利益和情感的纠葛,只是单纯地记得彼此,这种感情就很难得。每个人有各自的生活和圈子,只是偶然有一天,恰巧想起,打个电话聊一聊彼此的生活。朋友这个东西,会随着时间慢慢减少的。有些人,喜欢独行;有些人,会在人生的路上掉队,最后羞于见面。所以我一直觉得,有时候与旧友的相逢,颇有种衣锦还乡的感觉。如果两个人,都各自努力,那相逢便是人间幸事。如果两个人有一人人生失意,那么这相逢,便多了一些悲凉。

这世间有很多小别离,比如那乡村里的留守儿童,父母为了孩子衣食

无忧,不得不背井离乡;比如那在外发展的学子,将父母留在了遥远的乡村。他们这一生都在不断地目送彼此的背影,如果思念有天平,我想母亲的天平,不管间距有多远,都是向孩子倾斜的。

其实这些别离都不可怕,这世间最可怕的,是与自己的别离。当有一天,你沉溺于鸡毛蒜皮的家庭琐事,被生活搞得不修边幅,毫无自我,那才是最悲哀的。

你曾经想要自律的生活,后来,却在放纵的路上跑远了;你曾经想深情地活着,后来,却丢掉了善良和底线。

我们接受着生命中的暴风雨,却不妨碍我们还在心底保留着最纯真的自己。一场风雨,不过是疾风知劲草,人生不言弃。人活到最后,应该是不惧风霜的。

有些事,不过是你在人生的路上突然摔了一跤,你只需拍拍身上的土,不该去怨任何人,更不该停下自己的步子。